河北省人民检察院合办

河北法制报

检察周刊

2015年11月11日　星期三
2015年第42期　本刊今日4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举报电话(0311)12309

强化法律监督　维护公平正义

习近平强调
发展前进一步就需要改革前进一步

习近平11月9日上午在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八次会议时强调，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是指导我国改革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我国发展走到今天，发展和改革高度融合，发展前进一步就需要改革前进一步，改革不断前进也能为发展提供强劲动力。在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过程中，要发挥改革的突破性和先导性作用，增强改革创新精神，提高改革行动能力，着力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推进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依靠改革为科学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彭少勇做到了，我们也要努力做到！”

省检察院组织畅谈学习彭少勇先进事迹

本报讯　（刘树奇　古孟冬）“‘只服从法律和事实，坚决排除非法证据’，这既是彭少勇同志坚守的办案准则，同时也是我们每名检察干警应当恪守的工作规范……正如彭少勇同志所讲，只有坚守法律底线，坚守职业操守，坚守公平正义，才能对得起自己承担的那份责任。这一切，彭少勇做到了，我们也要努力做到！”献县检察院侦查监督科干警孙亚楠在日前深入学习彭少勇同志先进事迹座谈会上的发言，引起与会人员的强烈共鸣。

当日，省检察院召开以“向彭少勇同志学习，立足本职、敢于监督、勇于担当、奋发作为”为主题的座谈会。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史建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高树勇主持会议，副巡视员于春海出席座谈会。省检察院侦查监督一处副处长田建林，石家庄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冀中南地区检察院检察长李芳栋，临城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志刚，以及孙亚楠等17名省、市、县三级检察院干警代表结合工作实际，就深入学习彭少勇同志先进事迹的心得体会纷纷畅言。

在座谈时，史建明代表省检察院党组和童建明检察长就深入学习彭少勇同志先进事迹，向全省检察干警提出五点要求：一是要深入学习领会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省委书记赵克志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将学习彭少勇同志先进事迹活动引向深入。要把开展向彭少勇同志学习活动作为加强检察机关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进行广泛深入的学习宣传，让每一名检察人员都从中受到教育、受到鼓舞，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投入到检察工作中。二是要深入学习彭少勇同志自觉融入大局、服务大局的精神，努力在促进“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和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中贡献力量。要进一步增强工作的前瞻性、主动性，认真贯彻省检察院制定的《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和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完善工作思路和措施，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服务经济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贡献自己的力量。三是要深入学习彭少勇同志信仰法治、坚守法治的精神，努力在推进法治河北建设中贡献力量。要在内心尊崇法治、用行动坚守法治，自觉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坚持依法履行职责，恪守检察官客观公正、严格司法、秉公办案的准则，以实际行动维护法治权威，提升司法公信，树立良好检察形象。四是要深入学习彭少勇同志勇于担当、履职尽责的精神，推动检察工作科学发展。在面对压力和矛盾时要有敢于担当的勇气，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坚决履行好法律监督职能，坚决纠正司法不公、执法不严等突出问题；无论从事哪个岗位的工作，都脚踏实地、勤勉敬业，坚持更高工作标准，切实推动检察工作创新发展。五是要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学习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图为座谈会会场。　任洪华　摄

集中惩防惠农扶贫领域职务犯罪

我省检方已立案侦查此类犯罪七十一件一百一十二人

本报讯　（牛继芬）集中惩治和预防惠农扶贫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开展以来，我省检察机关通过强化工作措施，突出工作重点，积极惩治和预防惠农扶贫领域职务犯罪，着力维护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目前，共立案侦查该领域职务犯罪71件112人，涉案金额756万余元；组织专题巡回宣讲78次，开展专项预防调查55次，接受涉农项目招投标行贿犯罪档案查询306次，制发专题检察建议41件。

我省检察机关注重营造良好舆论环境，拓宽案件来源渠道。借助报刊、电视、“两微一端”等媒体平台，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送法进乡村等活动，我省检察机关大力宣传国家惠农扶贫政策，积极宣讲检察机关在惩治和预防惠农扶贫领域职务犯罪方面的职能作用，切实提升农民群众的参与度和支持度。同时，紧盯资金使用管理，定期深入财政、农业、林业、土地、民政、扶贫等部门和各个乡镇，详细了解惠农扶贫资金管理情况，全面梳理排查各类惠农扶贫职务犯罪线索。沧州市检察院联合有关部门，对全市2013年以来19亿元涉农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摸底清查，发现职务犯罪线索38件。

我省检察机关加大惩治力度，突出查办重点案件。围绕退耕还林、粮食补贴、农村危房改造、农村基础建设等重点领域，开展一系列“小专项”行动，严厉惩治贪污、挪用粮食补贴款、土地补偿金和相关的受贿、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有效保障各类惠农扶贫政策落实到位。张家口市检察院共查办涉农扶贫职能部门、乡镇党政机关和农村基层组织工作人员职务犯罪15件22人，占同期职务犯罪立案总数的46.2%。唐山市检察院先后查办了滦县滦州镇西双山村党支部书记佟某在该村拆迁过程中受贿200万元，遵化市刘备寨乡副乡长高某、农林站站长孙某及7名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共同贪污12万元等案件。

我省检察机关坚持惩防并举，有效防范职务犯罪隐患。积极推行一案一教育、一案一总结、一案一建议“三个一”工作机制，通过办案、警示、制度规范三管齐下，帮助发案单位和职务人员筑牢思想防线，堵塞制度漏洞，推动专项工作向社会综合管理延伸。通过设立村级预防联络员和检察官服务站，实行项目建设全程监督和预测预警，以及将预防调查作为排查线索和案件初查的前置手段等方式，切实提升预防教育、预防调查、罪案分析等工作水平。石家庄市检察院对市财政局近三年全市惠农支农项目资金账目进行了调取分析，以民政扶贫和农机补贴领域为重点，将22个基层检察院划分为5个小组，积极开展异地相互预防调查，取得良好工作效果。

保定市检察机关
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再发力

本报讯　（陈岩　李健）保定市检察院日前召开全市检察机关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推进会，深入学习贯彻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来我省特别是在保定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推动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再上新台阶。保定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傅君佳出席会议并讲话。

傅君佳指出，曹建明检察长来我省特别是在保定调研时，对我市检察机关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做法予以充分肯定。傅君佳强调，全市检察机关和全体检察人员要认真学习贯彻曹建明检察长重要讲话精神，在以下五个方面努力，推动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在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发挥检察机关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职能作用积极有效服务经济发展新常态的意见》和省检察院制定的《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和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上下功夫；二是在打造法治环境、提供司法保障上下功夫，尤其是在落实保定市委书记聂瑞平对“秋收100”工作做出的批示上下功夫，强化对黑恶势力、阻工挠工团伙的打击力度；三是在发挥“两法衔接”优化环境的功效上下功夫；四是在推广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新机制上下功夫；五是在积极构建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新格局上下功夫。

傅君佳提出，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全市检察机关要树立一盘棋的思想。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各县（市、区）检察院“一把手”要亲自安排、亲自协调、亲自落实；各县（市、区）检察院主管副检察长和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办公室负责人要增强工作主动性，协调业务部门把办案与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融合起来；市、县两级检察院要上下联动，努力形成整体工作合力，确保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工作取得新成效。

全国人大代表、邯郸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贾春梅日前来到邱县，在该县乡局级干部“每月一讲”专题培训班上进行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宣讲。贾春梅从职务犯罪的严重危害、当前职务犯罪所呈现的特点，以及如何做好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等五个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让与会者受到了一次深刻的警示教育。　刘景亚　万永强　摄

廊坊市检察院日前邀请人民监督员参加了全市基层检察院案件评查工作。通过案件评查，人民监督员对检察机关业务工作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对检察官的工作业绩表示满意，也对今后自身履职尽责，发挥好监督作用充满信心。图为人民监督员在广阳区检察院进行案件评查。

王宗军　杨华军　摄

全省检察机关教学管理培训班开班

本报11月10日讯　（范荷香　许雅娟）全省检察机关教学管理培训班在国家检察官学院沙河校区正式开班。本期培训为期6天，省、市、县三级检察院教育培训部门人员共计69人参加。

据介绍，本次培训以提高教学管理素能为核心，采取专题教学、参与式教学、示范教学、自主选学和分组研讨相结合的方式，共安排了“改革背景下的检察教育培训创新”、“现代培训理念与方法”、“培训需求的调研与分析”、“检察业务实训的组织与实施”等5次专题培训，示范教学、自主选学和参与式教学各1次，并围绕“检察教育培训职业化、专业化和科学化发展的新路径”，分4组进行研讨交流。本次培训是落实最高检关于开展检察政工人员轮训精神的重要举措，旨在研究和进一步推进检察教育培训理念和方式方法的创新，实现全省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发展。

广平县检察院
规范司法行为用好“三招”

本报讯　（王晓东　张昭兴）全省检察机关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整改落实推进会一经召开，广平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秦学文带领党组一班人认真贯彻上级院部署要求，用好“建章立制、案件质量评查、探索公开审查机制”三招，切实解决查摆出的司法不规范问题，将检察权的运行关进制度笼子，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公平正义。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促检察人员行为规范。广平县检察院通过评查先后厘清5个方面38项司法不规范问题；通过调研有针对性地制订各类整改措施150余条。结合本院实际，共修订完善8个方面29个规范管理制度。通过建立和健全《工作人员考核办法》、《日常行为规范》、《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坚持以制度管人，彻底铲除不规范行为滋生土壤，力求客观公正评价每位干警的适岗性。凡不按规矩制度行事并踏雷触电违禁者，将受到严肃追究。

开展案件质量评查，促检察权运行规范。广平县检察院抽出12名中层正、副职，对2015年上半年审结的174起案件进行了严格的卷宗评查，评查情况记入承办人的执法业绩档案，作为年度晋职晋级的重要依据。通过评查，10件案件得到纠正整改，5名检察官受到通报表扬，1名检察官受到在全院通报批评。对评查出的案件瑕疵问题由检察业务专家、办案能手与承办人结成“一帮一”对子，对照问题学规范用规范，用规范一一补正瑕疵问题，以案件评查促规范整改。

推行公开审查案件，让人民群众感知到规范司法。广平县检察院改变以往“闭门办案”的审查方式，积极探索推行案件公开审查机制，做到“兼听则明”。在审查是否构成犯罪、是否具有社会危险性或羁押必要性存在重大争议的案件，拟作不批准逮捕、不起诉决定的案件，当事人不服检察机关处理决定、审判机关的判决裁定的刑事、民事、行政申诉案件以及信访案件，以及社会关注度高、可能存在执法风险的案件，邀请涉案当事人、公安机关法制部门及办案民警、律师代表、群众代表、人民监督员、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通过联席会、听证会的方式共同参与到案件的讨论与接访。截至目前，共有43名涉案当事人及120余名社会各界人士代表参与到该院8件不批准逮捕、10件不起诉和5件涉检信访案件的司法办案活动中，感知案件决定的生成过程，公开接受社会各方面的监督，让人民群众切感受到公平正义。

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

关注“河北检察”官方微博、微信

检察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刘树奇
执 行 编 辑：古孟冬　孙继增　牛继芬
联系电话：0311-66871673
河北检察新闻邮箱：hbjcxw@126.com
检察周刊邮箱：jianchazhoukan@126.com
检察内网邮箱：jczk@he．pro

责编：古孟冬